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情况

（一）舟山中油昆仑能源有限公司65%股权

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拟参与舟山中油昆仑能源有限公司65%股权公开竞拍的公告（详见《关于参与舟山中油昆仑能源有限公司65%股权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截至目前，公司以人民币643.981万元摘得舟山中油昆仑能源有限公司65%股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库尔勒新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控股子公司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拟参与库尔勒新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公开竞拍的公告（详见《关于参与库尔勒新隆热力公司100%股权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截至目前，公司以人民币24,374.69万元摘得库尔勒新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中海油潮州能源有限公司83%股权

公司于2017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潮州深能燃气有限公司拟参与中海油潮州能源有限公司83%股权以及11,382.75485万元债权公开竞拍的公告（详见《董事会七届八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4）。截至目前，公司以人民币30,613.93785万元摘得中海油潮州能源有限公司83%股权以及11,382.75485万元债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收购舟山中油昆仑能源有限公司65%股权及中海油潮州能源有限公司83%股权符合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燃气板块竞争力。收购库尔勒新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符合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有利于国电库尔勒发电有限公司在当地打造完整的热电联产产业链，增强其热电联产的经济性与热电供应的安全可靠性。

三、备查文件

《股权交易协议书》、《产权交易合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